

<<电视艺术教程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电视艺术教程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309069037

10位ISBN编号：730906903X

出版时间：2009-10

出版时间：复旦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蓝凡

页数：242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## <<电视艺术教程>>

### 内容概要

《电视艺术教程》是一部系统论述电视艺术本体的教程类著作。

全书共分为六章：引论：作为艺术的电视、电视剧：最日常化和大众化白勺叙事、音乐亲近电视：MTV/MV、电视与舞蹈的联姻：电视舞蹈、新的大众视像书写：DV艺术、特殊的大众传播艺术：电视广告艺术。

每章后均附有若干思考题。

本书从中外电视艺术的创作实践出发，从实例中总结电视艺术的规律和特征，希图用比较的方法，特别是在与戏剧、电影的比较中，从哲学、历史学、比较学和艺术学的角度，从本体上探讨电视艺术的基本特征和艺术规律，提升电视艺术的理论层面，对认识 and 了解电视艺术，以及对对中国电视艺术的建设和实践，有一定的启迪和理论指导作用。

## <<电视艺术教程>>

### 作者简介

蓝凡，曾任上海艺术研究所研究员，《上海艺术家》杂志社社长、主编。  
现为上海大学影视艺术技术学院教授，上海大学艺术与传播研究中心主任，博士生导师。  
曾担任上海市文学艺术大奖、上海白玉兰戏剧表演奖、上海市群众艺术表演奖、上海文化基金项目评审等。

撰写和编撰的著作有《中西戏剧比较论》、《高则诚与琵琶记》、《舞蹈论文选》、《中国京剧史》(上卷主编)、《芭蕾》、《上海民间舞蹈》、《电视艺术通论》、《艺术历史空间的哲学思考》等，发表论文《汤显祖的戏曲美学思想》、《汤显祖四梦中的佛学禅宗思想》、《吕天成品评戏曲作品的美学标准》、《安格尔的绘画美学思想论》、《DV艺术论》、《MTV艺术》等数百篇。  
近期进行中的科研项目为《人本哲学导论》、《人本艺术学》、《中外艺术比较史》、《公共艺术论》等。

## &lt;&lt;电视艺术教程&gt;&gt;

## 书籍目录

第一章 引论：作为艺术的电视 一、电视的发明与电视艺术 二、电视艺术概念的两个基本误区 三、电视作为艺术的再思考 四、电视艺术的基本定义 五、电视艺术的基本身份特征 六、新电视艺术类型的可能性 七、电视艺术学的框架及回应 八、余论 思考题第二章 电视剧：最日常化和大众化的叙事 一、电视剧释义 二、电视剧的分类辨析及意义 三、电视剧的构成特征 四、电视剧的基本艺术特征 五、电视剧结构论 六、电视剧的时空美学 七、电视剧语言的性格特征 八、电视剧的表演性格 九、戏曲电视剧论 十、电视剧的明天 思考题第三章 音乐亲近电视：MTV/MV 一、概念梳理：电视音乐与MTV 二、MTV的类型分析 三、MTV中的镜头/蒙太奇语言 四、MTV的审美特质 五、MTV的意境创造 六、与未来接轨——MTV文化 思考题第四章 电视与舞蹈的联姻：电视舞蹈 一、电视舞蹈的界定 二、电视舞蹈的形态与类型 三、电视舞蹈的基本语言和语法 四、电视舞蹈的美学特征 五、余论——电视舞蹈的创作与传播 思考题第五章 新的大众视像书写：DV艺术 一、引子——DV概念的厘定 二、DV参与者的身份确立与界定 三、DV：影视产业的颠覆文化 四、DV的根基美学 五、有意味的真实：镜头后的DV影像 六、DV鱼眼：游戏/政治与娱乐/艺术 思考题第六章 特殊的大众传播艺术：电视广告艺术 一、引子：广告中的艺术 二、电视广告艺术界说 三、电视广告艺术的类型分析 四、速度/冲击：最具有电视特性的画面 五、从吆喝到故事：万变不离其宗的声音基本特征 六、电视广告艺术的创意解码 七、广角镜头：电视广告背后的文化 思考题后记

## 章节摘录

由此可见，艺术与文学的最重要区别就是媒介和手段上的区别。

文学的表现媒介是语言文字。

虽然文学也运用形象、意象、象征和想象等手段反映和创造客观现实，但文学不具有直接的感性客体形式，不是用直接可感知的物质材料，如颜料、石头、声音或身体动作等，而仅仅是用语言文字来间接地表现现实。

语言文字是一种人造的具有一定意义的符号，而这种符号必须通过形象的“转换”和“翻译”过程才能呈现出来。

所以，与艺术不同，如果说文学的语言文字是一种读者与文学作品内容之间的“抽象”中介物，那么，艺术的颜料、石头、声音或身体动作等就是一种观众与艺术作品之间的“形象”中介物。

这就是文学形象的间接性、观念性和想象性。

虽然，在历史上，各民族的文学中最初都存在口头（仅为语言）的传说、民间故事、神话、寓言、谜语、格言、传奇和诗歌等，但在本质上，它必须通过语言/符号的形象“转换”和“翻译”——通过大脑的理解等理性认识过程，才能生成文学形象，这与文字的功能完全一致。

况且，当人类创造了文字以后，口头的文学作品最终都以文字的形式得以传承。

换句话说，艺术所创造的形象都是可观、可听、可触摸的直感（直接感觉）形象，黑格尔把它称为“可用感官察觉的”。

但文学形象却不是直感形象，读者不能从文学作品的语言文字上直接看到或听到艺术形象，所以不能产生直感性的艺术效果，它需要读者通过理智的观念活动，理解语言文字所包含的意思，通过自身的想象力和创造力——“转换”和“翻译”，重建艺术形象。

用黑格尔的话来说，就是“诗人的想象和一切其他艺术家的创作方式的区别……在于诗人必须把他的意象体现于文字而且用语言传达出去”。

正是在这种意义上，我们可以说，文学的想象力具有如古印度《爱经》般的无限性，艺术的想象力却受到自身媒介和手段的制约。

虽然，随着人类科技文化的进步，艺术与非艺术的界线变得日趋模糊，但艺术与文学在表现生活上的这种媒介和手段上的区别，泾渭仍非常分明。

我们对电视艺术与电视文学的犹豫，正是建立在这种基本认识上的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